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芯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敏芯股份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64 号），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13,300,000 股，并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39,9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53,2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1,065,542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2,134,458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股东为保荐机构子公司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裕投资”），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638,263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19%，将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53,200,000 股。2021 年 12 月 3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票完成归属登记并正式上市流通，公司股本总数由 53,200,000 股变为 53,429,801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1-061)。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证裕投资承诺所获配售股份锁定期为 24 个月，自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计算。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638,263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二)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10 日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638,263	1.19	638,263	-
合计		638,263	1.19	638,263	-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
1	战略限售股	638,263	24 个月
合计		638,263	24 个月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敏芯股份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敏芯股份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及上市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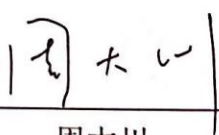
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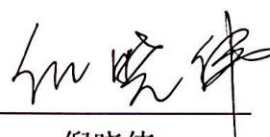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敏芯股份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大川


倪晓伟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 日